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怎么破？

□徐涛

当前，民事检察监督领域存在“倒三角”现象，即基层检察院缺乏民事检察监督案件，层级越往上，案件量越多，但是检察官数量并没有因此向上递增，由此出现了比较严重的倒挂和不均衡问题。

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的形成，存在多方面原因。

其一，由民事检察工作的客观规律所决定。民事检察业务的核心是生效裁判监督，其监督对象是生效裁判。我国实行两审终审制，只有少数案件适用一审终审制。要进入民事检察监督程序，绝大多数案件要求经过再审程序。经过二审和再审程序，生效裁判就必然是在市、州中级法院以上所作出。而对于生效裁判监督，法律规定是由上级检察院和同级检察院进行监督，那么大多数生效裁判监督案件要由市、州及以上检察院进行管辖，客观决定了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必将随着案件量的增长而愈演愈烈。

其二，复查制度的宽泛运用进一步加重了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复查案件有向上走的特点，由上级检察院对下级检察院的决定进行复查。实践中复查纠正率不足5%，宽泛运用复查制度进一步加重了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

其三，上级检察院办案力量不足。民事检察长期以来就是检察监督的弱项和短板，相应的人员配置部分存在不能满足案件办理需要的问题。检察官法突出基层导向，规定新入额检察官一般到基层检察院任职。但检察官法没有充分考虑到民事检察案件量、案件复杂性向上走的特殊性，新入额民事检察官到基层检察院任职，会加剧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

其四，民事检察一体化办案机制存在客观困难和运行障碍。为缓解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民事检察一体化办案机制不失为一种相对有效的解决办法，但其存在客观困难和运行障碍。在个别情况下，由于民事检察队伍本身人数较少，可能导致回避制度无法执行。同时，这只是一种临时性的人事调整措施，不可避免地受限于有关部门的政策要求和本人意愿而发生变化，面临较高操作风险。

纠正法院受理、审判、执行环节实体、程序错误是民事检察监督的核心价值。民事检察监督程序是当事人在民事诉讼法规定的所有司法环节中，所能寻求的最后一个司法救济手段，对于一些确有错误案件的当事人而言，意义十分重大，民事检察监督工作应当更为慎重。但由于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的存在，民事检察官并没有充分的时间精力以更加从容、更加细致的方式去查漏补缺，民事检察监督的精细优势无法充分发挥，这不利于案件公正处理，也不利于民事检察官提升监督水平和能力。因此，破解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确有必要。笔者就此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第一，建议推动民事检察环节的案件繁简分流。为了化解审判机关面临的“案多人少”矛盾，提高审判工作效率，法院系统推动在北京、上海、江苏等15个省（区、市），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在检察系统司法实践中，同样，检察官面对的各个民事检察监督案件复杂度、难度是各不相同的。但不论是简单案件还是复杂案件，其法律程序是一样的，并且复杂案件数量远低于简单案件数量。简单案件虽案情、法律关系相对简单，但法律程序并不会因此简化，大量简单案件同样需要适用完整的法律程序，这大大占用了检察官的办案时间和精力。相应地，没有充足的时间精力，耐心细致去分析、研究复杂案件，可能客观上导致复杂案件办理质量降低，同时具有广泛推广经验价值的复杂案件难以被研究透彻。因此，有必要探索民事检察监督案件的繁简分流，考虑对简单案件进行程序简化。比如简单案件无需询问申请人和其他当事人或举报人等有关主体，可径行采取文书监督模式。民事检察环节的简单案件怎么判断？检察监督作为审判行为的后续监督手段，可以采取“跟随制”，审判环节采取简易案件办理程序的，原则上检察环节可采取简易案件办理程序；但在当事人申请监督理由存在法院适用简易案件办理程序错误的情况下，检察环节不宜采取简易案件办理程序。

第二，建议充分考虑民事检察条线对初任检察官任职的特殊需求。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客观存在，并在制度层面上有其逻辑必然。司法体制改革之后，检察办案的核心是检察官，并且检察官对其所办案件终身负责。与之不相适应的是，现行有效的检察官法第17条对于初任检察官规定，一般到基层检察院任职，并且基层院检察官向上遴选设置许多限制条件。对于检察机关公诉、侦查监督、执行监督、公益诉讼、职务犯罪检察等业务条线而言，确实办案量的“大头”在基层检察院。但是民事检察条线的大量案件却在市、州及以上院。检察官法这样“一刀切”，让所有条线的初任检察官一般到基层院任职，可能加剧民事检察条线案件量与检察官数量错配，加剧民事检察“倒三角”现象，可能影响民事检察事业健康发展。再者，如果民事检察条线初任检察官均到基层院任职，在基层院案件数量不足的情况下，可能出现民事检察条线检察官被大量协调到其他业务条线的情况，可能导致民事检察条线人员流出更加明显。有观点认为，这个问题可以用民事检察一体化机制化解，上级院抽调、借调下级院检察官到上级院办案。但是如前所述，这种抽调、借调方式并非常态人事管理关系，且不论在操作层面是否可能受到检察官所在院、有关部门的限制，在以检察官为核心的办案体系中，非常态人事管理关系不利于调动抽调、借调检察官的工作积极性，可能也并不完全符合办案规范化与办案程序合法的要求。因此，确有必要对检察官法关于新入额检察官一般到基层检察院任职的规定进行配套规定，充分考虑民事检察业务条线的特殊性，增强上级院办案力量，推动形成与业务工作量相适应的民事检察官数量纵向分配格局。

第三，建议严格把握复查制度。新修订的民事诉讼监督规则明确规定了复查制度。复查制度客观上有助于尽最大可能纠正司法不公，但复查制度采用与民事诉讼监督案件相同的法律程序，付出相当的时间精力，却收效甚微，实践中纠正率不足5%。对于下级院已经审查终结的案件，再按照相同程序进行一次审查，仅有极少数案件作出复查改变决定，最终得到改判的更加稀少。付出与回报严重不成正比，给一线民事检察人员带去不必要的负担，造成司法资源的浪费。因此，建议严格按照新修订的民事诉讼监督规则关于申请时效、复查情形等的限定条件进行把握，避免宽泛启动复查程序。

第四，建议推动民事检察精准监督、类案监督。精准监督与粗放监督相对，粗放监督就案论案，不注重发现案件背后的监督重点、制度漏洞、对人监督情形，以完成案件办理、走完民事检察监督程序为主；精准监督讲求监督质量，以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司法权威、维护公平正义为导向，注重发现案件背后的深层次问题。类案监督与个案监督相对，个案监督片面追求案件办理数量，办理案件多而粗浅，甚至将一个案件拆分成多个案件进行办理，监督效果彰显不足，损害检察监督权威；类案监督针对一个法院或一个法官办案中普遍存在的某方面问题进行集中监督，减少与审判机关之间的对抗，类案监督是实现精准监督的重要方式。但在类案监督中，要防止出现以一般性工作建议替代高质量监督，要增强跟进监督力量，防止出现检察建议年年发、诉讼顽疾年年有的情况。要推动精准监督、类案监督，就要发挥好考核的“指挥棒”作用，摒弃传统唯办案数量的考核导向，增加类案监督、精准监督在考核分数中的权重，突出监督质量、监督效果导向，以适应新时代民事检察工作需要。

（作者单位：青海省人民检察院）

观点速递

抓住重点 打开支持起诉工作新局面

□邹涛 胡益铭

“支持起诉”源自社会干预理论，经本土化改造后成为我国民事诉讼中的一项基本原则，具体规定在民事诉讼法第15条：“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对损害国家、集体或者个人民事权益的行为，可以支持受损害的单位或个人向人民法院起诉。”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环境的复杂化，支持起诉制度的运用范围日渐广阔，常见于赡养纠纷、劳务纠纷、人身侵权纠纷等领域，且主要体现于对弱势群体的救助。

在探索支持起诉制度发展的道路上，检察机关系重要主体。检察机关作为宪法规定的法律监督机关，负有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职责，其对弱势群体的保护，本质就是运用检察监督权保护社会公共利益。长期以来，检察机关充分贯彻司法为民理念，积极探索完善民事支持起诉职能，支持起诉工作成为民事检察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21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检察院首次发布民事支持起诉指导性案例。近年来，检察机关支持起诉案件受理量及支持起诉数据的大幅上升，充分体现了全国检察机关民事检察部门在探索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方面作出的巨大努力，以及在帮助进城务工人员、老年人等特殊群体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方面取得的成效。但检察机关民事支持起诉工作仍存在起诉的发挥空间有限、实务操作困境明显、配套制度缺失、办案规范不够完善、与法院等部门协作不畅等亟待解决的问题。为顺应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新期待，笔者认为，检察机关在实践中应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探索支持起诉发展的新路径，打开支持起诉工作的新局面：

一是革新理念，将司法为民的宗旨落到实处。心中有梦，奋斗为桨，理念转变才能推动行动变革。《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指出，要以全面实施民法典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民事检察工作，畅通司法救济渠道，加强对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程序违法、裁判显失公平等突出问题的监督，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检察机关民事检察部门应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工作的根本指导，积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能动司法理念，大力培育权力监督与权利救济相结合的民事检察思维，将支持起诉的对象侧重为缺乏诉讼能力的弱势群体，主动关注涉民生民利的热点、焦点案件，通过支持起诉讲好普法宣传的法治公开课，回应人民群众迫切的法治需求，解决“急难愁盼”的民生问题。

二是主动履职，积极拓展办案新领域。“民之所忧，我必念之；民之所盼，我必行之。”支持起诉的主要作用是拓宽检察机关社会服务渠道，发挥检察机关社会治理效能，帮助弱势群体准确表达诉求，守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从现有工作成效来看，在农民工讨薪、老年人赡养、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残疾人权利受损等传统领域应持续发力，做精做细；同时应关注社会经济发展新动向，在消费者权益保护、证券市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深入拓展，找准支持起诉与保障民生的契合点、着力点，彰显检察担当，提升检察公信力。此外，应积极编发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以反映当前支持起诉工作的重点与关键，为办理该类案件提供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引导检察机关全面激活支持起诉制度，推动民事支持起诉制度进一步丰富完善。

三是精准定位，确保支持起诉工作符合规律。由于现行法律对支持起诉只有原则性规定，因此应准确界定检察机关在支持起诉中的角色定位，厘清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督促起诉、民事公益诉讼等制度相互间的关系和界限，科学合理地架构检察机关在民事诉讼中的职权配置。在支持起诉程序中应恪守客观公正立场，尊重处分原则及自愿原则，以当事人申请启动支持起诉程序，从而保障当事人诉权平等。

四是建章立制，实现支持起诉工作有章可循。着力研究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工作细则，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明确支持起诉对象的条件，支持起诉的功能系对诉讼程序中处于维权弱势一方予以扶助，根据该特性以列举式+兜底性条款设置支持起诉对象的审查标准，主要包括讨薪农民工、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及其他经济困难人员。确定受理案件的范围，主要集中在劳动报酬、人身损害赔偿金、抚养费、赡养费、养老金等方面。规范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的方式，采取“诉前支持、诉中出庭、诉后监督”模式，将检察机关支持起诉职能体现于诉讼全过程。诉前支持系主要工作方式，综合了提供法律咨询、协助调查核实、出具法律意见等措施。诉中出庭系对涉及群体利益、舆论关注等重大影响案件，检察机关可出庭宣读《支持起诉意见书》。诉后监督系对支持起诉案件的生效裁判及执行予以跟踪监督，切实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五是加强协作，内外联动形成合力。检察机关对内要综合运用民事、刑事等检察职能，根据案件实际情况，做好支持起诉工作，并坚决打击案涉恶意欠薪、虚假诉讼等违法犯罪行为。对外要主动加强与法院、司法行政部门等的沟通，进行信息资源共享和交流，畅通“法律援助+支持起诉+司法调解”通道，共同搭建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桥梁，实现双赢多赢共赢。

六是注重调解，积极践行“枫桥经验”。运用司法智慧，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将矛盾化解贯穿于支持起诉工作始终。诉前找准矛盾症结，做好释法说理、心理疏导工作，主动引导当事人和解。诉中与法院协调配合，积极开展诉讼调解工作。加强与司法行政部门、人民调解组织的合作。通过检察和解、人民调解、诉讼调解，避免矛盾激化、降低信访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从而彰显民生关怀，传递司法温度。

（作者单位：河南省信阳市人民检察院）

完善民事检察案例指导制度提升监督质效

□沙莉萍 黄维娜

民事检察案例指导制度在实践中有着解释法律条文、统一法律实施、优化工作方法等功能和作用，是检察机关完善职能发展、回应社会需求、实现社会治理的有效途径。近年来，最高人民检察院日益重视民事检察案例指导工作，发布的案例数量和种类明显增多，但下级部门运用指导性案例的积极性不高，出现了“上热下冷”现象。检察人员对指导性案例不熟悉、不援引也不报送案例，导致制度施行出现困境。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首先是深化运行中的困境，即案例体系自身尚不完善。一方面，案例种类和数量仍不够充足。笔者通过对公开发布的案例查询后发现，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中包含有生效裁判文书监督、执行监督、调解结案、审判执行人员违法、支持起诉、督促起诉等种类，数量均在个位数。尚缺乏民事检察职能中审判程序监督等方面的案例。与此同时，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民事指导性案例有100余件。检察案例的种类和数量均有待进一步充实。另一方面，案例查询还不够便捷。目前可查询案例的渠道有最高检官方网站、公报、案例汇编等，相应标题以第*批的形式出现，承办人要想通过一次检索来获取所需的案例比较困难。此外，发布的案例中民事、刑事、行政等基本案件类型的标明尚不统一，也给检索工作造成影响。

其次是主体推进中的困境，即办案人员思维和能力不全。一方面，办案人思想上不够重视。对指导性案例的重要性、必要性认识不充分。同时，对案例不够熟悉、不够了解，导致运用案例时储备不足。另一方面，办案人员能力不足。有些办案人理解指导性案例内容，但没有准确界定自己所办案件的关键因素，导致无法关联、参照适用合适的指导性案例。

再次是持续发展的困境，即制度评价体系还不完整。一方面，现行规定没有列明不参照、不报告指导性案例的消极后果。另一方面，缺乏积极运用指导性案例的肯定机制。此外，指导性案例以外的典型案例、精品案例、优秀案例较多，这些案例的强制力尚不明确，也会降低检察人员适用合适案例的有效性。

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的背景下，完善民事检察案例指导制度对于提升民事检察监督质效意义重大。基于上述实际，笔者提出以下建议：

一是优化民事检察案例指导体系，实现从单向到多元的融合。在社会生产生活方式持续变化、民事检察职能的发挥越来越广泛的背景下，需要有更多的民事案例及时指导办案实践，进一步织好案例指导制度这张“网”。明确规定案例运用的积极效果和消极后果，可以完善案例指导制度的张力。确定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精品案例、优秀案例等不同案例类型之间的关系，有助于厘清层级，明确各自的定位，提高指导性案例的效力。此外，在案例指导制度的落实上，宣传培训必不可少，应增加培训频次，运用“实案实训”等培训模式，有助于不断提高办案人对指导性案例的敏感性和主动性。

二是增强办案人员的运用水平，实现主客观要素的协同。办案人首先要自觉树立案例指导意识。一线检察官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要具备案例意识、精品意识，以“求极致”的工匠精神，把案件办好，办成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案子。具备案例意识进一步促使办案人更全面地考虑证据采信、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办案方法、办案效果等方面，得出更妥善的结论，也有利于后期将案件升华为优秀的案例。其次，可以探索案例运用硬性要求。如在办理案件的审查报告中增加格式要求，对有无指导性案例、是否参照适用情况必须进行说明，激励办案人主动查找案例。探索在终局性文书释法说理过程中，加入对同类指导性案例进行引述，既能达到运用案例的目的，又能加强说理的准确性。再次，要注重提高综合能力素质。从办案的角度看，准确地适用案例需要提高办案人的语言概括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强化日常收集习惯，加强日常关注程度。从案例编选的角度看，需要提高编选人员对案例特点的敏感性，注重文笔表达简明规范，有效挖掘案例素材，充实案例工作，之后再反哺于办案实际，实现二者相辅相成。

三是加大技术应用力度，强化数字化改革的支撑。在大数据运用的背景下，一方面，建立起专门的案例检索渠道。如建立专门数据库、搜索引擎，或在现有办案系统中嵌入类案推送模块等方式，实现办案信息提取和指导性案例匹配功能，达到更精准的案件匹配度和更有效的案例推送效果。另一方面，提高案例关键要素的技术处理能力。为与在办案件匹配，需要对发布案例的关键要素进行提取。通常情况下，首先是提取案例类型，如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精品案例等。其次是提取职能履行类型，如生效裁判、审判程序、执行程序、听证、调解、支持起诉等。再次是对案件的案由、争议焦点、履职特色、工作方法、办案效果等要素进行提取。在技术上能够支撑起上述要素之后，便可基本实现类案匹配，甚至个案匹配。发现可参照的案例后，便可与在办案件进行对比分析，最终实现案例指导目的。

（作者单位：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检察院）

【公 告】

检察日报2022年2月9日（总第9789期）

相君：本院受理任志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郭偶殊：本院受理张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审判流程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2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地址：霍山县政务区）公开审理，逾期不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霍山县人民法院

黄春蕾：本院受理张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审判流程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2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地址：霍山县政务区）公开审理，逾期不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霍山县人民法院

谢孝：本院受理（2021）黔2725民初5271号贵州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参加诉讼须知、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10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杨军：本院受理孙全与你、张永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内0428民初1913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内蒙古自治区喀喇沁旗人民法院

周传经：本院受理李术勇诉你建筑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集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陈欢：本院受理方兆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1202民初34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马桥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吴明倩：本院受理刘旺诉你离婚一案一审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5民初29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代陆珍：本院受理安定雪诉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通知书、诉讼监督表、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集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李新荣：本院受理屠金春诉你离婚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集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张红保：本院受理张文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集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恒赫（霸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蒋杰：本院受理永清县银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5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永清县人民法院

永清县海纳展示器材厂、樊华：本院受理孙占军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答辩（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永清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永清县人民法院

周加俊：本院受理李林青与你及严敬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郊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王孝军：本院受理张国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4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郊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程善国：本院受理（2022）皖1525民初69号倪代兵、张明松、张宗祥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符桥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秦修胜、杨克荣：本院受理（2022）皖1525民初116号方俊宏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符桥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杨利娟：本院受理黄国岭诉你同居关系子女抚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风险提示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2022）冀0425民初269号选择鉴定机构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2年4月7日9时在本院杨桥中心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

王存才：本院分别受理马喜江，樊官辉，马国涛，马存科，樊桂平，李洪亮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分别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至12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束馆中心法庭分别公开审理，逾期不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

（2022）皖1525民初150号

程永胜：本院受理徐兆应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6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一个工作日9时在霍山县下符桥法庭公开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山县人民法院

吕刚：本院受理何业中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审判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三日9: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店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张宏：本院受理李艳彩与你离婚后财产纠纷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6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林路明：本院受理杨松涛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黄晓玲：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芗城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刘远治：本院受理杨发艳诉李九元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黔2702民初18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湖北大冶鑫德莱矿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陈家风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0281民初58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湖北大冶鑫德莱矿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郭清英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0281民初58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湖北大冶鑫德莱矿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郭波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0281民初58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柏松：本院受理张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并作出（2021）冀1023民初3694号民事判决。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审判监督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永清县人民法院

王昭：关于孙俊与你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合议庭成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河北省永清县人民法院

许斌斌、刘义：本院受理兰海、陈海江诉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北控城市服务（大方）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六盘水分公司、刘筑彬、姜方平及你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王应明：本院受理李开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在本院红土坡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南华县人民法院

陈洁：本院受理赵晓丽与李林桔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及举证期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3月28日9时在本院第一审判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陈恩林：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公司诉你保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王国莲：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公司诉你保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申勇：本院受理郭举亚诉你及郭布康、申时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普通程序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在本院红土坡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南华县人民法院

陈洁：本院受理赵晓丽与李林桔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及举证期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3月28日9时在本院第一审判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陈恩林：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公司诉你保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王国莲：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公司诉你保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申勇：本院受理郭举亚诉你及郭布康、申时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普通程序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双山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贵州众城农业产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贵州瑞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诉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普通程序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双山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矫强：本院受理的原告王莉莉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辽0603民初33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经本院上诉于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丹东华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赵文亮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浪头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庄河市石山乡福利综合厂：我局2021年5月28日对你单位作出《庄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决定书》（庄人社监理决字[2020]1052号），已公告送达。处理决定责令你单位自收到处理决定书之日起十日内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侯明才缴纳2019年5月至2019年12月期间的社会保险费，合计9769.08元，产生的利息和滞纳金以补缴日为准。《庄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决定书》（庄人社监理决字[2020]1052号）已生效，你单位至今未履行。现要求你单位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义务，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侯明才缴纳2019年5月至2019年12月期间的社会保险费，合计9769.08元，产生的利息和滞纳金以补缴日为准。你单位依法享有陈述和申